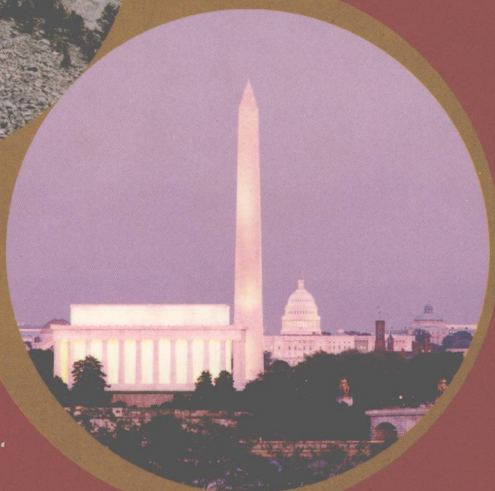


美国总统档案

詹姆斯·布坎南 亚伯拉罕·林肯



7. 120. 4 图书出版社
00504
-2:5

美国总统档案

张锦铁 主编

第十五任：詹姆斯·布坎南

第十六任：亚伯拉罕·林肯

目 录

第十五任：詹姆斯·布坎南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5)
木屋神枪手	(5)
“坏”孩子	(6)
第二章 从政生涯	(9)
初涉政坛	(9)
驻俄大使的遗憾	(12)
第三章 竞选角逐	(15)
四次竞选	(15)
荣登极位	(17)
第四章 治国方略	(25)
火山口上的壶盖	(25)
流血的堪萨斯	(31)
内战罪魁	(35)
第五章 情感世界	(40)

短暂的罗曼史	(40)
第六章 退休生活	(43)
孤独的黄昏	(43)
第七章 珍闻轶事	(49)
光棍总统	(49)
“我得走了”	(49)
歪着头颈的总统	(50)
第八章 总统文库	(51)
就职演说	(51)
第九章 评述录要	(54)
“命运糟踏了他”	(54)
众说纷纭	(54)

第十六任：亚伯拉罕·林肯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61)
多艰的少年之旅	(61)
勤勉好学的小店职员	(81)
第二章 从政生涯	(85)
初涉政坛 小露锋芒	(85)
国会议员 崭露头角	(88)
破马车上的雄辩家	(112)

第三章 竞选角逐	(122)
时势造就 入主白宫	(122)
第四章 南北内战	(129)
内战爆发 中流砥柱	(129)
慧眼识珠 任命格兰特	(134)
攻临亚特兰大	(156)
胜券在握 二次蝉联	(167)
挥师大进 势如破竹	(173)
宽容为怀 结束内战	(187)
第五章 遇刺身亡	(197)
狂欢之际 最后演讲	(197)
被刺身亡 举国哀悼	(198)
第六章 情感世界	(200)
初恋情殇	(200)
悲惨笼罩的婚姻生活	(207)
第七章 珍闻轶事	(212)
不去地狱去国会	(212)
“巧用空间”	(213)
为战士遗孀打官司	(213)
一代幽默大师	(215)
心理上的需要	(215)
一语破的	(217)
不能换一副面孔	(218)

幽默与严肃相结合.....	(219)
文学天才.....	(220)
永远看不见你了.....	(221)
罚款全部豁免.....	(222)
锦囊妙计.....	(222)
息怒妙法.....	(224)
严肃的证词.....	(225)
“最漂亮的男子”.....	(226)
解放黑奴宣言.....	(226)
第八章 总统文库	(229)
盖兹堡献仪演说.....	(229)
致约翰斯顿.....	(230)
致玛丽的一封信.....	(231)
关于蓄奴制度的态度.....	(232)
向老友倾吐心怀.....	(238)
缔造并保持公正永久和平.....	(240)
第二次大辩论开场演说.....	(243)
解放宣言.....	(252)
首次就职演说.....	(254)
第二次就职演说.....	(266)
第九章 评述录要	(270)

第十五任

一位最有争议的独身总统

詹姆斯·布坎南





詹姆斯·布坎南

James Buchanan

绰号：木屋总统，老男人

生卒：1791.4.23—1868.6.1

任期：1857.3.4—1861.3.4

出身：农场主

学历：大学（迪金森，法律）

职业：律师

党派：民主党

宗教：长老会

职务：国会议员、驻英国大使

夫人：无

子女：无

著作：《南北战争前夕布坎南先生的政府》

名言：我认为，（奴隶制）是一种重大的政治邪恶，也是一种重大的道德邪恶。感谢上帝，命运使我降生在不存在奴隶制的一个州。可是，虽然我持有这些看法，我也知道，这是目前不可救药的邪恶……是那样我们不采用更大得不着边

际的邪恶便无法回避的道德邪恶之一。在这个联邦的部分地区，如果你解放你的奴隶，他们就会成为奴隶主。这方面不可能有中间路线。

詹姆斯·布坎南，19 世纪上半叶美国颇具影响的政治家。在长达 40 余年的漫长政治生涯中，先后担任过州议员、国会两院议员、驻俄公使、驻英公使、国务卿等职。随着 20 年代中期以后南北两种不同社会经济制度的矛盾和冲突的加剧，他逐渐转变成为一个温和保守的民主党人。作为北方资产阶级温和派的政治代表，布坎南的政治观点以其调和著称。他认为奴隶制是一种罪恶，但反对联邦政府采取措施干预这种经过法律认可的特殊制度，主张南北相互宽容。从而在 1856 年竞选总统获胜，成为美国第 15 位总统。总统任内，他认为只要坚定不移地信奉宪法条文，就能弥合正在加剧的分裂。关于奴隶制问题，身为主张宪法应该严格解释者，他渴求和平，厌恶诉诸武力。作为一个民主党人，他无法解决南北的剧烈冲突，只能把这个非常棘手的问题留给他的继任者去解决。在他离职后不久，内战便爆发了，布坎南也随之成为美国政治史上最能引起人们争议的政客之一。甚至有人将他的总统生涯作为一个失望的典型。他天生是一个伟大的律师，但命运糟踏了他，使他变成了一个政治家。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他 21 岁时开始律师生涯，他的父亲为此激动不已。

□木屋神枪手

詹姆斯·布坎南的名字也是他的父亲的名字，所以，我们就称他的父亲为老詹姆斯·布坎南吧。老布坎南出生在爱尔兰的多尼戈尔郡，他 22 岁时才移居美国，那是 1783 年的事了，因此相对于美洲大陆的其它移民来说，布坎南家族是个年轻的家族。老布坎南开始随同舅父在宾夕法尼亚州的默塞尔斯伯里附近一家店铺工作。1788 年，老布坎南与 21 岁的伊丽莎白·斯皮尔结婚。伊丽莎白有着丰富的知识，能大段背诵英国诗人约翰·弥尔顿和亚历山大·蒲柏的作品，伊丽莎白的较高的文化修养直接影响了他们的子女。

1791 年 4 月 23 日，他们的第二个孩子在自己的小木屋里诞生了，夫妻俩个欢喜万分，老布坎南则索性把自己的名字全部给了他。也许是巧合吧，这个继承父亲姓名的婴儿日后竟成了美国第十五任总统。由于布坎南出生在一个简陋的木屋中，日后人们遂称之为美国历史上的又一位“木屋总统”。

布坎南童年的前期是在自己的出生地——那座小木屋中度过的，1796年，他随同家人一起迁居到默塞斯伯里，开始了一段新的生活。布坎南的母亲特别喜欢读书，她自己就是自学成功的，而今看着孩子长大，她所想到的首要问题便是孩子的教育。于是，在日常生活中她总是想着办法培养、锻炼小布坎南的记忆力和理解力。当布坎南6岁时，父亲把他送进了默塞尔斯伯里小学，之后在那里继续读中学。每当暑假来临，小布坎南就要回到父亲的农场里干活（此时，老坎南已是一个拥有300英亩土地的小农场主了，并且经营着一个店铺）。小布坎南比较勤快，在农场时学会了很多农业知识，每逢闲暇，小布坎南就带上猎枪，到附近的树林里去打猎，居然还是位小小的“神枪手”。同时，他还在父亲的店铺帮忙，学了不少商业知识。

□ “坏”孩子

1803年，布坎南开始在附近的公立学校学习初级课程，老布坎南将发家致富的重望押在这个才十二岁的儿子身上。

小布坎南读书也比较用功，一方面他在公立学校中学习基础课程，另一方面还在默塞尔斯伯里的旧石中学学习希腊语和拉丁语。老布坎南想让儿子大学毕业后去当律师，那样可以尽快发家致富。1807年，布坎南遂了父亲的心愿，考入了宾夕法尼亚州卡莱尔的迪金森学院。刚入学时，布坎南在

学习上仍十分用功，尤其对逻辑学和玄学特别感兴趣。可好景不长，也不知是出于别人诱惑还是自找麻烦，布坎南学会了抽烟和饮酒，成绩也不像当初那样良好了，学校里按照校规要开除他，后来，碍于有人说情他才被留下来继续读书。根据布坎南的回忆，显然是老布坎南做了工作，因为学校曾向老布坎南写过信，劝他把那可怕的儿子早日带回家中去教养。本来，布坎南是作为三年级学生进入迪金森学院的，所以他的在校时间只有两年。这次违纪事件发生后，距毕业只剩下一年了，时间极是紧迫，布坎南也觉悟了，发誓在四年级这一年中改过自新、安分守己。也许是上次事件布坎南留给学校领导的印象太坏了，学校领导们曾直截了当地拒绝授与布坎南应得的一项学术荣誉。这下可把布坎南给气坏了，他认为这是一种极大的耻辱，一股倔劲上来，他想退学了，也不再去参加什么毕业典礼。后来左右思量，布坎南还是冷静下来，坚持到毕业。1809年，布坎南和其它毕业生一起参加了毕业典礼，并以优良成绩获得学位。

大学毕业后，布坎南又按照父亲的意愿去学法律。1809年12月，布坎南前往宾夕法尼亚的兰开斯特，进入著名的詹姆斯·霍普金斯律师事务所去学习法律。布坎南现在仍保持着刻苦攻读的良好习惯，他白天阅读法律著作，在晚上散步时再回忆温习白天学过的法律条文，并尝试用日常语言来解释那些抽象、繁琐的法律概念，使之尽可能通俗化，与大众生

活相接近，这为其后来从事律师职业打下了良好的基础。1812年，21岁的布坎南通过法律考试，被法律公会接纳，从此开始了律师生涯。老布坎南的愿望终于被他儿子实现了，他不由激动万分。

第二章 从政生涯

未婚妻科尔曼小姐的死打破了布坎南平静之梦，为此，他答应了竞选国会议员的要求……

□初涉政坛

1812年，布坎南被律师公会接纳，之后他便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兰开斯特开业当起了律师，事过不久，第二次抗英战争爆发，即通常指的1812年战争。一开始，布坎南作为北部联邦同盟盟员反对对英宣战，但是，不久的事实教育了他并使他扭转了观点，英国人纵火焚烧了首都华盛顿，于是布坎南也愤怒了，在兰开斯特的一次群众集会上慷慨陈辞，号召美国青年拿起枪弹去抗击英军，而且他自己作为首批志愿者参加了法官亨利·希彭领导的龙骑兵的特别中队，并随着这支骑兵部队开赴巴尔的摩，在那里参加了巴尔的摩保卫战，当时他的顶头上司是第三骑兵队的查尔斯·里奇利少校。在战争中，美军取得了胜利，英国军队撤走后，希彭中队由于不是正规军，所以也随之而体面地解散了。

也就在他们取得胜利的1814年，年仅23岁的布坎南被选

为宾夕法尼亚州众议院议员，在短短的两三年时间里，年轻的布坎南完成了从律师到军人再到议员的转变，这次转变的成功，标志着布坎南从此正式走上了政治生涯。第二年，布坎南再次当选为州议员，在议会中代表兰开斯特。此时的布坎南仍是北部联邦同盟盟员，在议会上他公开反对 1812 年战争期间的州征兵法案，因为他认为，该法案所规定的征兵制度对穷人的打击最重，为了避免这种不公平不合理的制度，他提议通过适当方法诱导人们入伍，由此建立一支志愿军。此时的布坎南年轻气盛，对什么政策都想过问一下，在任期间，他还公然反对合众国银行。两届议员任期届满时，布坎南又乘势去竞选美国国会的众议员，不过，这次他失败了。失败后，布坎南暂时告别了政治，在兰开斯特重操律师行业。

在未婚妻科尔曼小姐去世之前，布坎南本打算继续当律师。然而，科尔曼小姐的死打破了布坎南平静之梦，正在为难之际，他答应了竞选国会议员的要求，并以此作为摆脱悲伤的一种手段。

1820 年，布坎南作为联邦党人竞选成功，在议会中代表由兰开斯特、约克、多芬等县组成的下萨斯奎哈纳地区，次年正式上任，日后又连续三次当选，在国会众议院中任职 10 年。在此期间，北部联邦同盟日趋衰落，布坎南也转而与杰克逊式的民主党人交往起来，随后又怀着对杰克逊的崇拜加入了民主党。自从进入联邦议会之后，布坎南的政治活动日

益活跃。1822年，他反对放宽对破产法的控制，因为他担心这会鼓励金融问题上的不负责任行为。在关税问题上，他也表现得十分温和。

1824年总统大选来临之际，布坎南积极支持杰克逊，并为此而四处活动，遗憾的是他们徒劳而无功。但他并不甘心，亚当斯获胜当选为总统后，他继续领导国会内的反对派，支持杰克逊。不幸的是，到1827年，杰克逊突然指责布坎南在1824年大选中表面上是支持自己，而暗中是帮助亚当斯，至此两人关系遂告破裂，但在政治主张上，布坎南始终没有违背杰克逊派民主党。

1822年，国会提出议案要求延伸坎伯兰公路，门罗总统进行了否决，布坎南却积极赞成，与门罗唱了个反调；现在，这个议策被亚当斯政府作为国内改良政策的一部分重新提了出来，布坎南却坚决反对，又与亚当斯总统唱了个反调，成功与否姑且不说，就言行而论，布坎南却是够古怪的。

在1828年大选中，布坎南再次表现出了对杰克逊的忠诚，也许他把1827年两人的不愉快给忘记了，也许是始终坚持杰克逊派民主党政治主张的原因，他积极地在宾夕法尼亚州为杰克逊的竞选四处活动。现在的布坎南已是众议院司法委员会主席，威望已大大提高，再加上他具有法律系统和宪法方面的广博知识，他的活动还真的起到了不小的作用，甚至还挫败了一些人的不良企图，并且还因其出色的表现有力维护